

公司代码：603867

公司简称：新化股份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胡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洪益琴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三、其他披露事项”中“（二）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股份公司、新化股份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新化	指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滨海新化	指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化香港	指	新化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馨瑞香料	指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江西新信	指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杭州新泰	指	杭州新泰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新兰	指	浙江新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新伽玛	指	浙江新伽玛化学有限公司
新化综服	指	建德市新化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新成化学	指	杭州新成化学有限公司
宁夏新化	指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即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化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XINHUA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HUA CHEM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建宏	潘建波
联系地址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电话	0571-64793028	0571-64793028
传真	0571-64755918	0571-64755918
电子信箱	xhgg@xhchem.com	xhgg@xhchem.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607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607
公司网址	www.xhchem.com
电子信箱	xhgg@xhchem.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化股份	603867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69,789,701.08	945,732,778.43	1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975,859.14	83,701,460.21	4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931,352.96	78,437,406.27	4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22,024.45	170,253,412.81	-46.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7,147,565.78	1,343,368,224.52	7.73
总资产	2,445,002,782.91	2,195,478,165.97	11.3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0	1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0	1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5	5.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9	10.08	减少1.1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8	9.45	减少1.5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4,541.2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298,714.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9,534.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336.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5,697.82	
所得税影响额	-2,455,854.97	
合计	14,044,506.18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脂肪胺、有机溶剂、香料香精、双氧水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经营；公司坚持以科技为本、创新发展的经营战略，以打造健康、安全、绿色、环保的新型现代化工企业为目标，已形成多元化、规模化、科技含量较高、工艺技术较为先进的脂肪胺系列、有机溶剂系列和合成香料香精系列等产品。

(二) 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设立供应部、生产运行部、市场营销部、国际贸易部并协调动力部、物管部、品管部、安全环保部等各部门共同协作完成原料采购、产品生产、产品销售回款的整个过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分为战略采购（针对主要原料）和日常采购两种模式。

战略采购是公司采购人员根据经营战略需求，制定和执行采购公司物料获得规划，通过内部客户需求分析，外部供应市场、竞争对手、供应基础等分析，在标杆比较的基础上设定物料的长短期的采购目标、达成目标所需的采购策略及行动计划，并通过行动的实施寻找到合适的供应资源，满足企业在成本、质量、时间、技术等方面的综合指标。

日常采购是公司采购人员根据确定的供应协议和条款，以及公司的物料需求时间计划，以采购订单的形式向供应方发出需求信息，并安排和跟踪整个物流过程，确保物料按时到达企业，以支持企业的正常运营的过程。

2、生产模式:

公司设有生产运行部，并协调动力部、供应部、物管部、品管部、安全环保部等各部门共同协作，完成公司产品生产的整个流程。公司一般按年度预算结合每月的销售计划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运行部制定每月的生产计划，完成各部门会签及领导审批后将生产计划下达给各生产单位，各生产单位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运行部协调并保障各能源供应及生产调度，品质管理部对产品质量进行全过程管理，安全环保部进行安全与环保全过程的控制。多部门共同协作确保按客户要求及时供货。

3、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市场营销部和国际贸易部，并协调其他部门，完成公司产品销售的整个流程。

市场营销部负责制订年度、月度销售计划，并分解落实；定期开展市场调研工作；组织业务谈判，履行销售合同签订程序；负责客户维护等。国际贸易部负责资信管理；开展市场调研工作，收集各类市场信息及客户与供应商反馈；编制市场调研报告、反馈意见书和市场营销方案；进出口业务实施等。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生产商和贸易商两类；公司针对两类客户均采用买断式的直销模式，均采用统一模板的产品购销合同或订单，没有差异。公司产品主要根据原料变化、市场供需、库存量、销售区域等标准来制定定价策略。另外，对于用量较大、忠诚度较高、合作时间较长的客户也会有价格优惠政策。

(三) 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脂肪胺、有机溶剂、香料香精、双氧水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经营，现有的主导产品为脂肪胺系列、有机溶剂系列和合成香料香精系列。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及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脂肪胺、有机溶剂、香料产品，都属于精细化工行业，公司产品的装置规模和工艺技术等在国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异丙胺和异丙醇等产品目前在国内外市场得到较高的认可，占有较为重要的市场地位。

①公司的异丙胺和异丙醇产品无论从生产规模、成本、市场占有率来说，都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精细化工行业充分竞争的环境下，公司脂肪胺、有机溶剂销量基本稳定，也说明了公司产品的质量与成本的竞争力。作为国内脂肪胺行业重要企业，公司的综合产能较大，其中：公司现有异丙胺产能较大，系目前全球范围内排名前列的脂肪胺产品生产企业，下游客户忠诚度较高，与国际、国内农化巨头的合作时间均在 10 年以上，也是草甘膦国际农化公司在亚太地区最主要的合作伙伴。公司规模效应明显，在成本控制方面具有优势；产品的工艺技术等在国内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装置主要系自行研发设计，通用性强，可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及时调整工艺，生产多种不同脂肪胺产品，灵活性和适应性强，有利于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产品生产结构，选择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产品或工艺技术进行生产。公司是目前国内唯一实现丙酮加氢法与丙烯水合法两种工艺的规模化生产厂家。其中：丙酮加氢法是国内首创，丙烯水合法是利用中科院大连化物所的专利技术建设并持续改进提升而成；两种工艺使公司可以在不同原料之间进行选择具有成本优势的原料进行产品生产，在市场竞争中可以始终保持成本优势。

公司脂肪胺产品种类较齐全，基本覆盖脂肪胺 C2-C4 系列，可为客户提供较全面的胺类产品——特别是农化企业客户所需脂肪胺产品较多，公司可提供各种低碳脂肪胺组合，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一站式产品服务。公司产品种类齐全有利于提高综合服务能力、提高客户黏性，增强对大客户吸引力，降低客户对采购价格敏感程度，提升公司毛利率水平。

公司脂肪胺和异丙醇产能规模较大，故具有一定的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如大宗原料丙酮，公司年用量在 10 万吨以上，是国内主要丙酮采购商之一，公司与主要丙酮生产商大多签订年度合约，且享有优惠的合约价格，大宗原材料采购价格较低亦有利于提升毛利率水平，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②香料产品因与全球香料行业龙头奇华顿公司深度合作，保证了领先的技术与稳定的市场供应，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效益来源。

2、区域优势

公司地处华东区块，公司脂肪胺产品下游主要用于农药（如除草剂草甘膦异丙胺盐、莠去津等）生产，国内草甘膦和莠去津生产商集中在浙江、江苏地区，在港口、原料供应与产品使用厂家的合理运输半径内，在保证产品的顺利销售与原料的充足供应的同时，也为进出原料与成品节约了运输成本，增加了产品的竞争力，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成本，提高公司毛利率及盈利能力。

3、技术优势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化高级胺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新材料企业研究院。经过多年发展，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新型催化剂以及合成技术等，多项技术获得了专利许可，主要产品通过自己的研发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公司形成了一些特有的工艺技术。装置的先进性与通用性为合理安排生产提供了多种可能，形成了较强竞争力，成本优势较为明显。

4、市场优势

一方面，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为了保证终端产品品质的稳定性，下游企业客户往往倾向于和两到三家产品稳定性较好的生产企业建立长久合作关系。供应商在原料供应前会经过一个较为完善的生产技术、安全环保、企业信用等的一系列认证程序，一经确定则在下游产品生命周期内不会轻易改变。

另一方面，产品竞争力较强。公司经过多年发展，无论在成本竞争力还是品质与供货稳定性上，都已在行业内获得了良好的信誉；公司先后与国内外的草甘膦龙头企业、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香料生产企业都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客户群体的稳定奠定了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核心基础。

5、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在化工生产上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管理经验，包括成本控制、质量管理和安全管理等，为生产经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是公司稳步成长的基础。在国家加大环保安监整治的背景下，公司生产经营保持正常，有助于在行业整合中取得领先优势。在行业后续无大幅新增产能的

趋势下，随着下游行业需求稳定且稳步上升，供需关系向有利于供方发展，有利于公司毛利率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公司各项工作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但公司主要产品异丙醇需求旺盛、价格高涨，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978.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2%；实现利润总额 14,659.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97.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12%；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93.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15%。

报告期内，脂肪胺类产品销量 5.13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0.47%，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主要原材料丙酮、酒精价格上涨影响。有机溶剂类产品销量 3.8 万吨，较上年同期下降 21.93%，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幅度较大，主要系江苏新化未复产，导致产量不足；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异丙醇需求旺盛、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上升 80.07%，销售毛利率提高。香料香精系列产品销量 0.5 万吨，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销售毛利率与上年同期亦基本持平。

受响水“3·21”特别重大安全事故的影响，江苏新化、江苏馨瑞停产检修。截止 2020 年 4 月 18 日，江苏馨瑞已取得复产批复，园区江苏森达沿海热电有限公司已恢复供热，江苏馨瑞逐步恢复正常生产。2020 年 8 月 5 日，公司收到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复产事项的批复》，根据批复江苏新化公司组织恢复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产品或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69,789,701.08	945,732,778.43	13.12
营业成本	827,249,143.81	727,834,607.77	13.66
销售费用	5,809,693.79	34,838,891.63	-83.32
管理费用	63,140,146.54	47,194,199.75	33.79
财务费用	3,663,760.60	6,654,469.01	-44.94
研发费用	30,372,738.24	28,268,533.07	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22,024.45	170,253,412.81	-4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8,039.80	-37,907,719.69	12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2,118.18	395,647,241.35	-91.4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脂肪胺类、有机溶剂类主要产品销售单价提高。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提高，及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将本期销售运输费 2,737.86 万元列入本科目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按照新收入准则销售运输费 2,737.86 万元列入营业成本，上年同期未做调整，如按同比口径，差异金额及比例较小。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安全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公司股票成功发行后，货币资金充足，贷款金额较少使得本期利息支出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现金流入减少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购买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金额较大。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44,150,111.90	18.17	340,038,030.01	15.49	30.62	注 1
应收账款	222,987,079.68	9.12	115,219,703.72	5.25	93.53	注 2
预付款项	32,471,751.88	1.33	24,353,049.17	1.11	33.34	注 3
在建工程	65,329,928.07	2.67	79,363,723.61	3.61	-1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514,100.32	2.39	18,706,734.29	0.85	212.8	注 4
短期借款	134,047,931.27	5.48	90,014,548.40	4.1	48.92	注 5
应付账款	219,862,310.89	8.99	161,966,955.57	7.38	35.75	注 6
预收账款	0		10,671,214.54	0.49	-100	注 7
合同负债	26,389,510.05	1.08			100	注 8
应付职工薪酬	15,830,319.28	0.65	20,703,735.07	0.94	-23.54	注 9
应交税费	13,853,534.53	0.57	1,700,010.42	0.08	714.91	注 10
专项储备	10,942,306.78	0.45	31,138,824.66	1.42	-64.86	注 11

其他说明

注 1: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经营活动收现情况良好、现金流入增加。

注 2: 主要系本期主要产品销售单价上涨销售额增加及馨瑞香料自 4 月份恢复正常生产销售增加,应收货款增加。

注 3: 本期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

注 4: 主要系本期末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注 5: 主要系子公司馨瑞香料全面复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短期借款增加。

注 6: 主要系本期采购应付款增加。

注 7: 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预收货款本期列入合同负债,不再列报本项目。

注 8：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预收货款本期列入合同负债。

注 9：主要系本期发放了 2019 年末计提的年终奖。

注 10：主要系本期同比业绩增加较多，应交所得税增加。

注 11：主要系本期大洋厂区安全防护距离搬迁安置费用支出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548,960.0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500,000.00	票据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6,179,008.74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752,534.07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48,980,502.85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设立了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出资 3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性质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万元)	净资产 (元)	营业收入 (元)	净利润 (元)
新化综服	100	工业	环保处理	2,100	43,741,652.42	8,577,894.72	2,576,257.45

杭州新泰	100	工业	化工机械	200	1,419,616.06	1,693,444.87	-431,513.26
江苏新化	100	工业	异丙醇	12,000	145,405,769.75	23,645,459.83	-3,466,185.87
新化香港	100	贸易	化工贸易	1 万美元	792,995.68	0.00	11,428.00
江西新信	100	工业	有机磷、无机磷	3,500	35,907,544.52	4,875,005.55	-2,394,153.69
馨瑞香料	51	工业	香料	2,000 万美元	151,270,967.21	151,474,528.81	7,769,069.57
浙江新伽玛	51	工业	表面活性剂	630	17,217,019.95	7,974,564.63	1,340,572.40
浙江新兰	100	工业	复合新材料	2,000	9,959,811.10	4,982,028.66	-207,122.95
宁夏新化	100	工业	香料、有机磷	3,000	2,915,343.67	0.00	-84,656.33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环保政策及安全的风险

公司属精细化工行业，生产经营中面临着三废排放与综合治理问题。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境保护要求的日益提高，国家将有可能颁布更高的环境保护标准。如果环保标准提高，公司对环境保护设施和日常运营管理的投入将进一步加大，从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生产所需部分原料、半成品或产成品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产品生产过程对工艺操作要求较高。公司十分重视生产安全管理，制定了全面的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是，仍然不排除因操作不当、机器设备故障或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等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2.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基础化工原料，大部分市场供应充足，但是价格与石油产品价格、市场供需关系存在较大的关联性。全球石油市场的价格波动会带来基础化工产品采购价格的波动，市场供需的不平衡也会对公司原材料价格造成影响。若产品售价未能与原材料成本同步调整，经营成本的增加将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在行业现有技术条件下，原材料占公司生产成本比重较高

的情况难以改变，在可预见的未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仍会对公司产品的毛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 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2020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22,298.7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14.33%，应收账款占比较大且金额较大。公司已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在期末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的总量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下游客户集中遭遇财务状况恶化、经营危机或宏观经济重大调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率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5 月 1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备注 1	备注 1	备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备注 2	备注 2	备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 3	备注 3	备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备注 4	备注 4	备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备注 5	备注 5	备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备注 6	备注 6	备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备注 7	备注 7	备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备注 1: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法人股东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所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持有公司股份的 7 名股东胡健、包江峰、王卫明、赵建标、洪益琴、胡建宏、徐利红分别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身份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 36 个月期满后，在本人担任本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所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持有公司股份的 2 名股东徐卫荣、方军伟分别以监事身份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 36 个月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 6 名股东宋凌、吴永根、金志好、郑笔文、程丽仙、叶卫珍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备注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控制）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本公司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对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的方式履行本承诺。

4、如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将不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本公司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人/本公司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本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立即通知本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本公司。

6、本人/本公司作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备注 3：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为了规范与新化股份公司之间的潜在的关联交易，持股 5%以上的股东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①、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公司在本公司中的地位谋求与本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本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与本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②、如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③、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④、公司作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⑤、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向本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为了规范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①、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子女、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下同）、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本公司中的地位谋求与本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地位谋求与本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②、如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相应的权利及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③、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④、本人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⑤、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本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备注 4：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1）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之日前 30 个工作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5：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在此期间股东回报仍将通过公司现有业务产生收入和利润实现，因此，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稀释后每股收益）可能会受股本摊薄的影响，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呈下降趋势。

为尽量避免出现这种情形，公司承诺将采取相关措施努力提高公司经营收益以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但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备注 6：上市后公司股价稳定预案

如果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值的情形，提出稳定股价预案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如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每股净资产值=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审计基准日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股份回购、股份增持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则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2、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为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其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第一顺位义务人，公司为第二顺位义务人。

3、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承诺，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并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3 个月内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增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管理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为了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独立董事不参与增持公司股份。

(2)、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均未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书，或者其履行完毕其增持义务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然存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公司将依据有关规定，实施以下稳定股价措施：

①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予以公告。公司将针对稳定股价预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②当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可以视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稳定股价的其他措施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情况提出增加稳定股价机制启动次数的议案，也可以提出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其他措施的预案。

但采用股价稳定机制的时候应当考虑：A、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B、不能迫使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4、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需履行的法律程序

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实施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过程中增持或回购股份的行为以及增持或回购的股份处置行为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应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1)、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义务，公司将冻结向其实际发放的工资、薪金、分红（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所取得的红利），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5)、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更，则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要履行上述义务，且须在公司正式聘任前签署相关承诺函，否则不得聘任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其他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需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通过。

备注 7：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一) 股东建德市国资公司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并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在 6 个月内遵守前述关于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比例承诺；

3、减持价格：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4、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数量（股份数量含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的 10%，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24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6、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8、发生以下情形时不得减持公司股份：1) 发行人或者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 大股东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9、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3) 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二) 股东胡健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并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在6个月内遵守前述关于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比例承诺；

3、减持价格：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4、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数量（股份数量含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的10%，在锁定期满后的第13-24个月内，本人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第13个月初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人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6、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8、发生以下情形时不得减持公司股份：1) 发行人或者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 6 个月的；2) 大股东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9、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 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10、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承诺。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0 年度审计报酬与 2019 年度审计报酬相同。该议案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元）
GIVAUDAN INTERNATIONAL SA	专家服务费	127,958.51
Givaudan SA	特许权使用费	300,084.89
GIVAUDAN LTD 小计		428,043.40

(2). 销售商品、提供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元）
GIVAUDAN SUISSE SA	香料产品	46,599,681.27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香料产品	7,008,172.53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香料产品	16,340,324.64
奇华顿日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10,912,379.17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香料产品	1,827,781.84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香料产品	4,743,531.03
GIVAUDAN UK LTD.	香料产品	7,920,544.19
PT GIVAUDAN INDONESIA	香料产品	5,462,613.28
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10,324.00

GIVAUDAN ARGENTINA S. A.	香料产品	2,207,510.07
GIVAUDAN DE MEXICO S. A DE CV	香料产品	8,952.36
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902,464.10
GIVAUDAN LTD 小计		103,944,278.48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913,854.43	45,692.72	157,662.12	7,883.11
应收账款	GIVAUDAN ARGENTINA S. A.	1,745,262.41	87,263.12	455,461.45	22,773.07
应收账款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2,001,009.35	100,050.47	1,865,617.26	93,280.86
应收账款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5,366,750.90	268,337.55	283,055.13	14,152.76
应收账款	奇华顿食用 香精香料(上 海)有限公司	11,666.12	583.31		
应收账款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5,570,490.42	278,524.52	2,464,405.44	123,220.27
应收账款	GIVAUDAN SUISSE SA	21,988,797.45	1,099,439.87	15,261,822.97	763,091.15
应收账款	GIVAUDAN UK LTD.	5,179,296.01	258,964.80	781,125.11	39,056.26
应收账款	PT GIVAUDAN INDONESIA	2,133,040.61	106,652.03	726,453.33	36,322.67
应收账款	Givaudan de Mexico SA de CV			10,924.73	546.24
应收账款	GIVAUDAN Ibérica SA			2,972,586.72	148,629.34
应收账款	奇华顿香精 香料(常州)	1,019,784.43	50,989.22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奇华顿日用 香精香料（上 海）有限公司	7,065,873.87	353,293.69	1,816,162.59	90,808.13
小计		52,995,826.00	2,649,791.30	26,795,276.85	1,339,763.8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44,885,733.14	43,099,521.70
小 计		44,885,733.14	43,099,521.70

说明：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 44,885,733.14 元，其中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拆借款本金 6,178,080.00 美元，折人民币 43,737,717.36 元；暂未支付资金利息 1,148,015.78 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18,914,000.00	2017-5-16	2022-4-18	否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43,937,914.36	2019-11-7	2020-11-7	否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8,281,000.00	2020-2-26	2021-1-12	否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9,800,000.00	2020-3-17	2022-3-1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馨瑞香料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申请 49,000,000.00 元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16,900,000.00 元。

2) 馨瑞香料公司向江苏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提供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20,000,000.00 元。

3) 馨瑞香料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申请 13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抵押进行担保,另由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提供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38,600,000.00 元。

4) 馨瑞香料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10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89,669,212.97 元。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3,890,000.00	2018 年 4 月	2021 年 3 月	馨瑞香料公司拆入,年利率 5.22%。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1,543,300.00	2018 年 5 月	2021 年 3 月	馨瑞香料公司拆入,年利率 5.22%。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744,780.00	2018 年 7 月	2021 年 3 月	馨瑞香料公司拆入,年利率 5.22%。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	担保	被担	担保金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逾	是否	是否	关联

方	方与上市 公司的关 系	保方	额	发生 日期 (协 议签 署日)	起始 日	到期 日	类型	是否 已经 履行 完毕	是否 逾期	期金额	存在 反担 保	为关 联方 担保	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9,9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0,169,212.9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0,169,212.9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7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170,169,212.97元，其中：馨瑞香料余额为165,169,212.97元，浙江新兰余额为5,000,000.00元。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工厂或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位置	排放口数量(个)	主要特征污染物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t/a)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基地)	废水	连续排放	厂区西面	1	CODCr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PH6~9、CODcr≤500 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氨氮:≤35mg/L	PH: 6~9 CODcr: 148.62mg/L 氨氮: 2.75mg/L	CODCr: 3.5503 氨氮: 0.6158	CODCr:7.65 氨氮:1.072	不适用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中央	1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粉尘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重点地区天然气锅炉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4.41mg/m ³ 氮氧化物: 50.72mg/m ³ 颗粒物: 2.055mg/m ³	二氧化硫: 1.3135 氮氧化物: 15.1766 颗粒物: 0.6473	二氧化硫: 100 氮氧化物: 73.5 颗粒物: 8.22	不适用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	废水	连续排放	厂区东面	1	CODCr 氨氮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1水污染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CODCr ≤50mg/L、氨氮 ≤ 10mg/L	PH: 6~9 CODcr: 29.85mg/L 氨氮: 0.23mg/L	CODCr: 0.6948 氨氮: 0.0112	CODCr: 9.64 氨氮: 0.539	不适用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北面	1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粉尘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重点地区天然气锅炉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9.20mg/m ³ 氮氧化物: 48.68mg/m ³ 颗粒物: 2.63mg/m ³	二氧化硫: 2.8414 氮氧化物: 16.0394 颗粒物: 0.8475	二氧化硫: 180 氮氧化物: 132.5 颗粒物: 26.9	不适用

建德市新化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废气	间隙排放	厂区中央	1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限值:氨:4.9kg/h	氨: 0.0486kg/h	氨: 0.104	氨: 0.161	不适用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北侧	3	氮氧化物 甲苯 氯化氢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氮氧化物: 17mg/m 甲苯: 0.625mg/m ³ 氯化氢: 1.3 mg/m ³	氮氧化物: 0.140 甲苯: 0.0002 氯化氢: 0.0035	氮氧化物: 0.25 甲苯: 0.217 氯化氢: 0.0047	不适用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间隙排放	厂区西北	1	异丙醇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	异丙醇: ND; 非甲烷总烃: 0.19mg/m ³	异丙醇: / 非甲烷总烃: 0.00684t/a	异丙醇: 0.105 非甲烷总烃: 2.9	不适用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连续排放	厂区西北	1	CODCr 氨氮 总氮 总磷	《关于调整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盐城陈家港化学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通知》	CODCr: 141 氨氮 :1.66 总氮 :20.35 总磷 0.564	CODCr: 5.076 氨氮 :0.05976 总氮 :0.07326 总磷 0.0019	CODCr: 15.092 氨氮:0.111 总氮:0.325 总磷 0.015	不适用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西北	1	硫化氢 氨气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2014: 二氧化硫 ≤100mg/m ³ 、氮氧化物≤400mg/m ³	硫化氢: 0.04 氨气:0.25	硫化氢:0.0000773 氨气:0.000473	硫化氢 :0.0003 氨气:0.001	不适用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厂区西南角	1	PH值 CODCr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PH6~9、CODcr≤500 mg/L 氨氮: ≤35 mg/L	CODCr:137.2mg/L 氨氮: 4.7mg/L	CODCr: 0.304 氨氮: 0.020	CODCr1.88 氨氮: 0.47	不适用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西南角	1	二氧化硫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区II时段标准: 二氧化硫≤900mg/m ³ 、颗粒物 ≤200mg/m ³	二氧化硫 : 13mg/m ³ 颗粒物 : 20mg/m ³	二氧化硫: 0.03 颗粒物: 0.016	二氧化硫: 35.84 颗粒物: 10.08	不适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单位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具体建设内容为：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基地）：

（1）废气处理设施：锅炉废气经 SCR 脱硝、布袋除尘、湿法脱硫处理后 45 米烟囱达标排放；异丙胺生产装置合成放空气经水洗、酸洗后送至锅炉焚烧处理后 45 米烟囱达标排放；污水站废气经酸洗、碱洗后送至锅炉焚烧处理后 45 米烟囱达标排放；包装废气经水洗、酸洗后达标排放；罐区废气经水洗后达标排放。

（2）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进公司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入杭州建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

（3）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委托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煤渣、煤灰和石膏等一般固体废物委托具备相应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

（1）废气处理设施：锅炉废气经 SNCR 脱硝、布袋除尘、湿法脱硫处理后 60 米烟囱达标排放；异丙胺、乙基胺生产装置合成放空气经冷凝水洗后送至锅炉焚烧处理后 60 米烟囱达标排放；污水站废气经酸洗、碱洗后送至锅炉焚烧处理后 60 米烟囱达标排放；包装废气经水洗、酸洗后达标排放；罐区废气经水洗后达标排放；双氧水装置氢化尾气送余热锅炉焚烧，氧化尾气经冷凝、活性炭吸附后 35 米烟囱达标排放；TMDD 装置废气经冷凝、活性炭吸附后 15 米烟囱达标排放。

（2）废水处理设施：合成氨的造气废水闭路循环使用不外排，其他所有废水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站，与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低浓度废水混合经生化处理、膜处理后排入兰江，膜处理浓水经三效蒸发处理。

（3）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废矿物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污泥、煤渣、煤灰和石膏等一般固体废物委托具备相应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

建德市新化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1）废气处理设施：混配池及中和池表面挥发的废气经引风机引至喷淋塔+活性炭处理后 30 米排气筒排放。

（2）、废水处理设施：设备清洗废水、储罐清洗废水全部收集回用；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初期雨水收集至污水收集池用于配置碱液；磷酸二氢钾生产线的蒸发冷凝水进入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低浓度磷酸二氢铵母液通过资源再利用方式生产缓释复合肥磷酸铵镁后进入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3）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减少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1）废气处理设施：A、B、C、D 生产装置尾气送至 5 万方 RT0 炉焚烧处理后 25 米烟囱达标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 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废水预处理后进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度处理, 纳入江苏艾思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噪声处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废液、废油脂、废树脂、废催化剂、废包装袋、滤渣等危险废物委托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 工艺驰放气和充装废气经过合并后通过火炬燃烧去除污染物后经过 25 米排气筒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 公司产生的废水直接输送到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3) 噪声处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 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 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 加盖密封后产生的氨气和硫化氢经过一级水洗+二级次氯酸钠吸收处理后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 所有废水进入污水站物化和生化预处理, 一企一管进入江苏艾思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噪声处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 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 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转移手续。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1) 锅炉改为天然气锅炉, 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验收并正式投入使用。

(2) 工艺废气处理设施:

含甲醇废气处理: 亚磷酸母液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甲醇气体, 采用水吸收工艺, 进 20 米高气筒排放。

含二甲苯、正己烷废气处理: 采用活性炭吸收工艺处理后进 20 米高烟囱排放。

(3)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 打入公司污水站, 与生产废水一起处理。生产废水先经过絮凝预处理, 再进入生化系统处理。处理后的废水达到进水标准后排入铅山工业园区污水站处理。

(4) 噪声处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5)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蒸馏残渣、废弃活性炭、废水处理污泥等作为危险废物, 送有资质的江西东江环保有限公司处理。一般固废锅炉渣、煤灰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送垃圾填埋场填埋。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上半年,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2000 吨/年新型无卤有机阻燃剂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完成, 并于 6 月初开始试生产调试;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基地)和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更换取得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建德分局下发的新版排污许可证。其余各工厂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等均在有效期内。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基地）、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建德市新化综合服务有限公司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建德市环保局备案。

建德市新化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开展了突发性全厂断电事故、原料槽泄漏事故和 1#废水槽溢满事故的应急演练；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基地）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开展了突发环境事故（液氨贮罐泄漏）应急救援演练。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滨海县环保局备案。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铅山县环保局备案，公司于今年六月份开展了正丁烯卸车泄漏事故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检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编制修订了自行检测方案和 2020 年环境监测计划，按照 2020 年环境保护自行监测计划，开展了自行监测和委托第三方进行监测工作，并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各省环保厅自行检测平台等政府指定的网站、平台公布了监测信息，监测结果均为合格。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各单位均已按照环境保护税法缴纳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环保税。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具体建设内容为：

浙江新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模压生产线修饰打磨及不合格产品、边角料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经水喷淋处理，最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主要由酚醛树脂挥发，其主要成分为甲醛和酚类，另外还有少量脱模剂挥发有机废气，主要为脂类，以非甲烷总烃计，各调配、捏合混合工段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最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为项目废气水喷淋产出，喷淋废水收集暂存后排入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厂内生活污水排入新化大洋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隔音罩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粉尘及玻璃钢飞边等危险固体废物外售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证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管理。

浙江新伽玛化学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复配废气经收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该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入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现场无高噪声设备。
-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该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2020 年已开展了环境监测，废水、废气监测结果均达标，符合现行标准要求。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000,000	75				-49,703,624	-49,703,624	55,296,376	39.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114,101	17.22						24,114,101	17.22
3、其他内资持股	80,885,899	57.78				-49,703,624	-49,703,624	31,182,275	22.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819,000	1.3				-1,819,000	-1,819,000	0	
内自然人持股	79,066,899	56.48				-47,884,624	-47,884,624	31,182,275	22.2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5,000,000	25				49,703,624	49,703,624	84,703,624	60.5
1、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25				49,703,624	49,703,624	84,703,624	6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0,000,000	100						14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发限售股	105,000,000	49,703,624	0	55,296,376	首发限售	2022.6.27
合计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4,114,101	17.22	24,114,101	无		国有法人
胡健		14,772,815	10.55	14,772,815	无		境内自然人
宋凌		3,709,000	2.65	3,709,00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卫明		1,873,617	1.34	1,873,617	无		境内自然人
金志好		1,785,483	1.28	1,785,483	无		境内自然人
包江峰		1,649,620	1.18	1,649,62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永根		1,567,330	1.12	1,567,33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卫荣		1,341,056	0.96	1,341,056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建标		1,341,056	0.96	1,341,056	无		境内自然人
郑笔文		1,082,925	0.77	1,082,925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施利平	1,0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4,000				
黄文增	1,0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00				
马建中	932,827	人民币普通股	932,827				
孙奕阳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徐子松	662,702	人民币普通股	662,702				
姜淼全	622,298	人民币普通股	622,298				
陈清波	620,195	人民币普通股	620,195				

孙文文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蒋珮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蒋金梅	5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50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4,114,101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2	胡健	14,772,815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3	宋凌	3,709,000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4	王卫明	1,873,617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5	金志好	1,785,483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6	包江峰	1,649,620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7	吴永根	1,567,330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8	徐卫荣	1,341,056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9	赵建标	1,341,056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10	郑笔文	1,082,925	2022年6月27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许玫欣	董事	离任
陈晖	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换届选举，董事许玫欣女士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陈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选举通过。除上述变动外，其他董事人选无变化。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4,150,111.90	340,038,030.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140,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2,987,079.68	115,219,703.72
应收款项融资		143,726,228.53	128,905,699.87
预付款项		32,471,751.88	24,353,049.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22,139.41	1,502,298.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0,889,558.12	244,431,285.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0,662,257.55	342,073,318.17
流动资产合计		1,556,109,127.07	1,337,023,384.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1,737.23	977,03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2,679,175.96	624,580,459.28
在建工程		65,329,928.07	79,363,723.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3,487,568.93	125,624,427.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21,145.33	9,202,398.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514,100.32	18,706,734.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8,893,655.84	858,454,781.61
资产总计		2,445,002,782.91	2,195,478,165.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047,931.27	90,014,548.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636,692.52	335,842,309.70
应付账款		219,862,310.89	161,966,955.57
预收款项			10,671,214.54
合同负债		26,389,510.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830,319.28	20,703,735.07
应交税费		13,853,534.53	1,700,010.42
其他应付款		66,579,149.40	58,049,501.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34,447.42	14,724,283.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3,633,895.36	693,672,558.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246,630.05	30,442,876.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626,499.67	32,347,49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89,078.35	17,620,074.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662,208.07	80,410,449.64

负债合计		915,296,103.43	774,083,00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8,026,780.33	498,026,780.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942,306.78	31,138,824.66
盈余公积		64,698,391.67	64,698,391.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3,480,087.00	609,504,22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7,147,565.78	1,343,368,224.52
少数股东权益		82,559,113.70	78,026,933.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9,706,679.48	1,421,395,15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45,002,782.91	2,195,478,165.97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0,132,281.97	290,889,735.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130,3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4,928,090.41	72,135,761.45
应收款项融资		140,512,543.57	125,140,099.08
预付款项		28,085,639.46	21,119,217.17
其他应收款		117,073,873.20	82,250,014.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8,528,258.48	99,003,221.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3,860,645.06	329,210,160.59
流动资产合计		1,313,121,332.15	1,150,048,209.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7,695,962.03	234,711,263.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191,842.12	256,808,398.63
在建工程		36,308,064.76	62,027,513.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3,562,136.01	75,106,931.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6,506.17	5,148,98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66,775.28	11,918,510.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7,111,286.37	645,721,597.98
资产总计		1,990,232,618.52	1,795,769,807.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73,404.27	335,842,309.70
应付账款		162,948,187.67	116,757,617.62
预收款项			9,574,304.49
合同负债		23,481,626.67	
应付职工薪酬		11,660,981.96	17,734,862.84
应交税费		11,949,625.66	472,208.87
其他应付款		11,403,751.65	8,019,880.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3,517,577.88	488,401,183.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599,624.68	13,599,54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32,845.91	17,220,90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32,470.59	30,820,456.78
负债合计		604,350,048.47	519,221,64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9,832,076.29	499,832,076.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219,282.74
盈余公积		64,698,391.67	64,698,391.67
未分配利润		681,352,102.09	556,798,416.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5,882,570.05	1,276,548,167.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0,232,618.52	1,795,769,807.61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69,789,701.08	945,732,778.43
其中：营业收入		1,069,789,701.08	945,732,778.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3,851,988.26	849,592,262.20
其中：营业成本		827,249,143.81	727,834,607.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16,505.28	4,801,560.97
销售费用		5,809,693.79	34,838,891.63
管理费用		63,140,146.54	47,194,199.75
研发费用		30,372,738.24	28,268,533.07
财务费用		3,663,760.60	6,654,469.01
其中：利息费用		4,962,679.27	6,940,618.96
利息收入		1,657,976.43	1,238,319.60
加：其他收益		6,096,878.21	5,708,391.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83,413.78	-16,674.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01.11	-16,674.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10,628.63	3,435,884.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7,64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64.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255,019.19	105,276,482.69
加：营业外收入		369,014.39	936,800.51
减：营业外支出		1,028,548.52	239,563.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595,485.06	105,973,719.30
减：所得税费用		18,155,901.35	14,196,678.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439,583.71	91,777,041.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439,583.71	91,777,041.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975,859.14	83,701,460.2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3,724.57	8,075,580.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439,583.71	91,777,041.0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975,859.14	83,701,460.2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3,724.57	8,075,580.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903,946,279.39	689,146,518.52
减：营业成本		711,623,998.67	539,761,218.61
税金及附加		2,337,939.07	3,039,963.17
销售费用		4,377,059.85	26,988,539.96
管理费用		38,864,621.71	23,931,142.35
研发费用		21,506,524.14	21,711,585.76
财务费用		-1,614,480.53	-1,656,881.03
其中：利息费用		78,186.10	1,016,363.82
利息收入		1,573,511.86	3,551,323.66
加：其他收益		4,395,020.63	3,419,116.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70,202.34	493,325.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01.11	-16,674.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42,967.02	-1,786,839.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7,64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64.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720,515.44	77,504,917.45
加：营业外收入		347,064.77	665,182.72
减：营业外支出		924,135.47	132,7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143,444.74	78,037,350.17
减：所得税费用		16,589,759.16	9,170,594.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553,685.58	68,866,755.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553,685.58	68,866,755.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553,685.58	68,866,755.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7,467,941.82	825,933,605.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04,181.36	18,164,034.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36,740.33	29,284,12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308,863.51	873,381,76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2,057,826.08	534,184,522.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759,422.74	69,692,974.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13,409.84	26,104,48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56,180.40	73,146,37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0,586,839.06	703,128,35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22,024.45	170,253,41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91,933.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4,000.00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591,933.38	1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253,893.58	37,921,719.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053,893.58	37,921,71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8,039.80	-37,907,719.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2,1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900,000.00	64,806,026.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00,000.00	586,956,026.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170,968,73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7,881.82	5,829,002.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11,05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67,881.82	191,308,78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2,118.18	395,647,24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3,784.19	861,298.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25,966.62	528,854,232.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574,185.24	285,713,60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600,151.86	814,567,836.65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6,002,832.22	468,312,819.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78,15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70,935.16	33,815,44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851,922.36	502,128,268.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3,126,909.46	385,813,120.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502,602.08	46,969,40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7,956.99	19,821,218.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48,353.63	53,454,78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075,822.16	506,058,52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76,100.20	-3,930,257.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15,494.08	5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4,018.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100,000.00	39,335,253.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315,494.08	40,089,27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41,975.00	10,315,36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800,000.00	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441,975.00	14,815,36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6,480.92	25,273,903.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2,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532,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15.28	881,418.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5.28	73,953,41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984.72	458,196,581.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7,346.98	198,019.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214,950.98	479,738,246.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025,890.95	205,547,016.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240,841.93	685,285,263.12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000,000.00				498,026,780.33			31,138,824.66	64,698,391.67		609,504,227.86		1,343,368,224.52	78,026,933.02	1,421,395,15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000,000.00				498,026,780.33			31,138,824.66	64,698,391.67		609,504,227.86		1,343,368,224.52	78,026,933.02	1,421,395,157.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96,517.88			123,975,859.14		103,779,341.26	4,532,180.68	108,311,52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975,859.14		123,975,859.14	4,463,724.57	128,439,583.71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0				498,026,780.33		10,942,306.78	64,698,391.67		733,480,087.00		1,447,147,565.78	82,559,113.70	1,529,706,679.48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000,000.00				42,362,080.33		57,020,039.24	52,874,030.97		532,833,500.47		790,089,651.01	77,422,230.03	867,511,881.04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000,000.00			42,362,080.33		57,020,039.24	52,874,030.97	532,833,500.47	790,089,651.01	77,422,230.03	867,511,881.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455,664,700.00		-3,516,999.99		83,701,460.21	570,849,160.22	6,787,678.08	577,636,83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701,460.21	83,701,460.21	8,075,580.84	91,777,041.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0			455,664,700.00				0.00	490,664,700.00	0.00	490,664,7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0			455,664,700.00				0.00	490,664,700.00	0.00	490,664,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项储备							99							
1. 本期提取							7,781,317.16					7,781,317.16	1,092,541.66	8,873,858.82
2. 本期使用							11,298,317.15					11,298,317.15	1,890,444.42	13,188,761.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0				498,026,780.33		53,503,039.25	52,874,030.97		616,534,960.68		1,360,938,811.23	84,209,908.11	1,445,148,719.34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000,000.00				499,832,076.29			15,219,282.74	64,698,391.67	556,798,416.51	1,276,548,16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000,000.00				499,832,076.29			15,219,282.74	64,698,391.67	556,798,416.51	1,276,548,16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19,282.74		124,553,685.58	109,334,402.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553,685.58	124,553,685.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0				499,832,076.29				64,698,391.67	681,352,102.09	1,385,882,570.05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000,000.00				44,167,376.29			32,117,905.07	52,874,030.97	485,379,170.20	719,538,482.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000,000.00				44,167,376.29			32,117,905.07	52,874,030.97	485,379,170.20	719,538,482.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455,664,700.00			-1,853,093.15	0.00	68,866,755.44	557,678,362.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866,755.44	68,866,755.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0				455,664,700.00						490,664,7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0				455,664,700.00						490,664,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53,093.15			-1,853,093.15
1. 本期提取								3,857,930.94			3,857,930.94
2. 本期使用								5,711,024.09			5,711,024.09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0				499,832,076.29			30,264,811.92	52,874,030.97	554,245,925.64	1,277,216,844.82

法定代表人：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益琴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省建德市新安江化肥厂（以下简称新安江化肥厂）。新安江化肥厂系成立于 1967 年的全民所有制企业。1997 年 9 月 8 日，新安江化肥厂经建德市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同意新安江化肥厂公司制改组的批复》（建企改（97）26 号）批准，改制为建德市新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德新化化工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24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建德新化化工公司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建德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3982275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58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29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140,000,000 股，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

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脂肪胺、有机溶剂、香料香精和双氧水。经营范围：双氧水、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的生产（涉及前置审批的产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香料香精、化肥（仅限氮、钾肥及复合肥）、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压力容器的设计、压力管道的设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机械制造、加工，化工设备安装（凡涉特种设备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经营进出口业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和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纳入申报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为便于表述，将本公司子公司简称如下：

公司全称	简称
建德市新化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杭州新泰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新泰机械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江西新信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新化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滨海新化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馨瑞香料
浙江新伽玛化学有限公司	新伽玛
浙江新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新兰

新化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新化香港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宁夏新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

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信用减值损失。

(2)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期末，本公司计算应收账款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关联方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往来款可回收性具有可控性，若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上述 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期末，本公司计算其他应收款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关联方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往来款可回收性具有可控性，若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7	5	13.5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购置的安全生产设备采用一次折旧法计提折旧；部分易腐蚀的机器设备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排污权	10
软件	3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

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

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二）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三）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有机胺、有机溶剂、双氧水、香料香精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收入确认方法为：内销产品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收确认单据、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外销产品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取得提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

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统称“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见（3）2020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0,038,030.01	340,038,030.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500,000.00	140,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5,219,703.72	115,219,703.72	
应收款项融资	128,905,699.87	128,905,699.87	
预付款项	24,353,049.17	24,353,049.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02,298.12	1,502,298.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4,431,285.30	244,431,285.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2,073,318.17	342,073,318.17	
流动资产合计	1,337,023,384.36	1,337,023,384.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7,038.34	977,03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4,580,459.28	624,580,459.28	
在建工程	79,363,723.61	79,363,723.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5,624,427.11	125,624,427.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2,398.98	9,202,398.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06,734.29	18,706,734.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454,781.61	858,454,781.61	
资产总计	2,195,478,165.97	2,195,478,165.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14,548.40	90,014,548.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5,842,309.70	335,842,309.70	
应付账款	161,966,955.57	161,966,955.57	
预收款项	10,671,214.54		-10,671,214.54
合同负债		10,671,214.54	10,671,214.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703,735.07	20,703,735.07	

应交税费	1,700,010.42	1,700,010.42	
其他应付款	58,049,501.29	58,049,501.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24,283.80	14,724,283.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3,672,558.79	693,672,558.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442,876.79	30,442,876.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347,498.23	32,347,49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20,074.62	17,620,074.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10,449.64	80,410,449.64	
负债合计	774,083,008.43	774,083,00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8,026,780.33	498,026,780.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1,138,824.66	31,138,824.66	
盈余公积	64,698,391.67	64,698,391.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9,504,227.86	609,504,22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343,368,224.52	1,343,368,224.52	
少数股东权益	78,026,933.02	78,026,933.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21,395,157.54	1,421,395,15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2,195,478,165.97	2,195,478,165.9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889,735.72	290,889,735.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300,000.00	130,3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2,135,761.45	72,135,761.45	
应收款项融资	125,140,099.08	125,140,099.08	
预付款项	21,119,217.17	21,119,217.17	
其他应收款	82,250,014.20	82,250,014.2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9,003,221.42	99,003,221.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9,210,160.59	329,210,160.59	
流动资产合计	1,150,048,209.63	1,150,048,209.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4,711,263.14	234,711,263.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6,808,398.63	256,808,398.63	
在建工程	62,027,513.26	62,027,513.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106,931.49	75,106,931.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8,980.67	5,148,98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918,510.79	11,918,510.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721,597.98	645,721,597.98	
资产总计	1,795,769,807.61	1,795,769,807.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5,842,309.70	335,842,309.70	
应付账款	116,757,617.62	116,757,617.62	
预收款项	9,574,304.49		-9,574,304.49
合同负债		9,574,304.49	9,574,304.49
应付职工薪酬	17,734,862.84	17,734,862.84	

应交税费	472,208.87	472,208.87	
其他应付款	8,019,880.10	8,019,880.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8,401,183.62	488,401,183.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599,548.23	13,599,54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20,908.55	17,220,90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20,456.78	30,820,456.78	
负债合计	519,221,640.40	519,221,64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9,832,076.29	499,832,076.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219,282.74	15,219,282.74	
盈余公积	64,698,391.67	64,698,391.67	
未分配利润	556,798,416.51	556,798,416.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6,548,167.21	1,276,548,167.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5,769,807.61	1,795,769,807.6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8.25%、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新化香港公司[注]	8.25%
江西新信公司	15%
新化综服公司	20%
新泰机械公司	20%
浙江新兰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根据香港2018年4月1日开始实施的“利得税两级制”规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2,000,000.00港币部分（含）企业所得税按8.25%的税率计缴，超过2,000,000.00港币部分按16.5%的税率计缴。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浙江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 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0 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入复审阶段,本公司确信能够通过认定,2020 年 1-6 月暂按 15%的税率计列企业所得税。

根据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江西省 2017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赣高企认发〔2017〕13 号),江西新信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江西新信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0 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入复审阶段,江西新信公司确信能够通过认定,2020 年 1-6 月暂按 15%的税率计列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综合服务公司、新泰机械公司、浙江新兰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确认标准,按小型微利优惠税率申报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482.00	
银行存款	413,560,669.86	276,574,185.24
其他货币资金	30,549,960.04	63,463,844.77
合计	444,150,111.90	340,038,030.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92,995.68	781,567.68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00,000.00	140,50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140,5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60,000,000.00	140,5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3,203,424.61
1 至 2 年	583,957.33
2 至 3 年	1,311,806.75
3 年以上	4,257,145.41
合计	239,356,334.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42,116.91	1.35	3,242,116.91	100	0.00	2,541,505.91	2.03	2,541,505.91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42,116.91	1.35	3,242,116.91	100		2,541,505.91	2.03	2,541,505.9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114,217.19	98.65	13,127,137.51	5.56	222,987,079.68	122,530,506.72	97.97	7,310,803.00	5.97	115,219,703.72
其中：										
按信用特征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114,217.19	98.65	13,127,137.51	5.56	222,987,079.68	122,530,506.72	97.97	7,310,803.00	5.97	115,219,703.72
合计	239,356,334.10	/	16,369,254.42	/	222,987,079.68	125,072,012.63	/	9,852,308.91	/	115,219,703.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三博聚合物有限公司	994,075.91	994,075.9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市东兴化工有限公司	682,389	682,38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1,464	791,46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中翔科技有限公司	700,611	700,61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浦顺进出口有限公司	73,577	73,57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42,116.91	3,242,116.91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特征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3,203,424.61	11,660,171.25	5
1 至 2 年	583,957.33	58,395.73	10
2 至 3 年	1,311,806.75	393,542.03	30
3 年以上	1,015,028.50	1,015,028.50	100
合计	236,114,217.19	13,127,137.51	5.5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41,505.91	700,611.00				3,242,116.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0,803.00	6,089,360.96	273,026.45			13,127,137.51

合计	9,852,308.91	6,789,971.96	273,026.45		16,369,254.42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 备
客户 1	21,988,797.45	1 年以内	9.19%	1,099,439.87
客户 2	12,104,571.30	1 年以内	5.06%	605,228.57
客户 3	7,565,519.45	1 年以内	3.16%	378,275.97
客户 4	7,298,291.80	1 年以内	3.05%	364,914.59
客户 5	7,065,873.87	1 年以内	2.95%	353,293.69
小计	56,023,053.87		23.41%	2,801,152.6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3,376,228.53	128,905,699.87
商业承兑汇票	350,000.00	
合计	143,726,228.53	128,905,699.8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321,356.34	99.54	24,252,742.43	99.59
1 至 2 年	150,395.54	0.46	100,306.74	0.4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2,471,751.88	100	24,353,049.1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台化兴业（宁波）有限公司	7,556,776.67	1 年以内	22.76
三井化学（中国）管理有限公司	5,491,316.73	1 年以内	16.54
江苏三剂实业有限公司	4,176,000.00	1 年以内	12.58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3,163,650.00	1 年以内	9.53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45,763.99	1 年以内	7.67
合计	22,933,507.39		69.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22,139.41	1,502,298.12
合计	1,222,139.41	1,502,298.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2,307.29
1 至 2 年	772,409.20
2 至 3 年	200,000.00
3 年以上	66,840.00
合计	1,551,556.49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45,898.87	1,526,379.20
应收暂付款	86,871.65	66,628.16
其他	418,785.97	145,062.72
合计	1,551,556.49	1,738,070.08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191.04	70,740.92	126,840	235,771.96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1,177.28			101,177.28
本期转回	7,532.16			7,532.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1,836.16	70,740.92	126,840.00	329,417.0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5,771.96	101,177.28	7,532.16			329,417.08
合计	235,771.96	101,177.28	7,532.16			329,417.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32.23	50,000.00
浙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2-3 年	12.89	60,000.00
滨海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押金保证金	255,474.20	2-3 年	16.47	85,703.42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金华货运中心新安江南站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3.22	2,500.00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3.22	5,000.00
合计	/	1,055,474.20	/	68.03	203,203.42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947,507.60	322,101.49	116,625,406.11	129,217,377.66	869,744.50	128,347,633.16
在产品	29,025,952.01	41,417.36	28,984,534.65	26,233,686.74	41,417.36	26,192,269.38
库存商品	93,991,393.36	319,439.67	93,671,953.69	77,848,432.03	399,626.69	77,448,805.3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20,681,833.96		20,681,833.96	12,095,474.69		12,095,474.69

委托加工物资	925,829.71		925,829.71	347,102.73		347,102.73
合计	261,572,516.64	682,958.52	260,889,558.12	245,742,073.85	1,310,788.55	244,431,285.3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69,744.50			547,643.01		322,101.49
在产品	41,417.36					41,417.36
库存商品	399,626.69			80,187.02		319,439.67
合计	1,310,788.55			627,830.03		682,958.5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银行理财产品	368,000,000.00	326,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2,485,115.14	8,013,852.37
预缴税费	10,177,142.41	8,059,465.80
合计	390,662,257.55	342,073,318.1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成化学公司	977,038.34			-15,301.11						961,737.23
小计	977,038.34			-15,301.11						961,737.23
合计	977,038.34			-15,301.11						961,737.23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2,532,245.71	624,580,459.28
固定资产清理	146,930.25	
合计	632,679,175.96	624,580,459.28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3,183,562.88	848,569,803.29	11,803,985.79	42,361,671.73	1,235,919,02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33,474.74	33,336,156.20	947,117.37	265,706.33	45,782,454.64
(1) 购置		29,557.52	241,318.58	5,928.32	276,804.42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33,474.74	33,306,598.68	705,798.79	259,778.01	45,505,650.2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2,836.84			1,532,836.84
(1) 处置或报废		1,532,836.84			1,532,836.84
4. 期末余额	344,417,037.62	880,373,122.65	12,751,103.16	42,627,378.06	1,280,168,641.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5,848,701.38	453,589,903.88	10,013,375.98	31,886,583.17	611,338,564.41
2. 本期增加金额	8,035,130.27	27,792,601.57	365,180.27	1,376,194.53	37,569,106.64
(1) 计提	8,035,130.27	27,792,601.57	365,180.27	1,376,194.53	37,569,106.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1,275.27			1,271,275.27
(1) 处置或报废		1,271,275.27			1,271,275.27

4. 期末余额	123,883,831.65	480,111,230.18	10,378,556.25	33,262,777.70	647,636,395.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0,533,205.97	400,261,892.47	2,372,546.91	9,364,600.36	632,532,245.71
2. 期初账面价值	217,334,861.50	394,979,899.41	1,790,609.81	10,475,088.56	624,580,459.2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公司 5 万吨有机胺项目变电楼	869,234.13	新建,正在办理中
公司 5 万吨有机胺项目控制楼	1,597,387.23	新建,正在办理中
公司 5 万吨有机胺接卸栈台管理楼	1,953,614.12	新建,正在办理中
江西新信锅炉房	1,558,859.64	新建,正在办理中
馨瑞香料公司仓库	4,905,035.92	办理新房产证需要提供公司已 有房产证原件,之前房产证原件 由于借款抵押的原因存放银行
合计	10,884,131.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新化变电所变压器降	146,930.25	

压改造报废		
合计	146,930.25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499,638.56	56,772,139.27
工程物资	20,830,289.51	22,591,584.34
合计	65,329,928.07	79,363,723.6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 2000 吨/年新型无卤阻燃剂项（募投项目）（注 1）	0.00		0.00	25,551,156.59		25,551,156.59
水煤浆气化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募投项目）	9,809,403.74		9,809,403.74	6,641,014.69		6,641,014.69
年产 2 万吨电子级双氧水和 8 千吨电子级氨水项目（募投项目）	10,626,323.98		10,626,323.98	10,189,171.78		10,189,171.78
12000 吨/年香料项目	8,605,480.63		8,605,480.63	5,472,225.95		5,472,225.95
新化综服 58100 吨/年废酸、11600 吨/年废碱、10000 吨/年废有机溶剂资源化综合利用迁建项目（募投项目）	10,878,635.34		10,878,635.34	2,080,535.13		2,080,535.13
浙江新化新材料研究院（募投项目）	1,667,770.87		1,667,770.87	1,641,775.31		1,641,775.31
宁夏新化含磷新材料及合成香料产品项目	707,547.15		707,547.15			
其他零星工程	2,204,476.85		2,204,476.85	5,196,259.82		5,196,259.82
合计	44,499,638.56		44,499,638.56	56,772,139.27		56,772,139.27

注 1：新建 2000 吨/年新型无卤阻燃剂项（募投项目）已完工。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建 2000 吨/年新型无卤阻燃剂项(募投项目)	31,720,100	25,551,156.59	12,167,660.42	37,718,817.01		0	118.91	100				募集资金
水煤浆气化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募投项目)	143,120,000	6,641,014.69	3,168,389.05			9,809,403.74	6.85	20				募集资金
年产 2 万吨电子级双氧水和 8 千吨电子级氨水项目(募投项目)	139,787,300	10,189,171.78	437,152.20			10,626,323.98	7.60	25				募集资金
12000 吨/年香料项目	245,460,000	5,472,225.95	3,186,141.55	52,886.87		8,605,480.63	100.00	100	5,587,558.59			自有资金及借款
新化综服 58100 吨/年废酸、11600 吨/年废碱、10000 吨/年废有机溶剂资源化综合利用迁建项目(募投项目)	100,311,600	2,080,535.13	8,798,100.21			10,878,635.34	10.84	20	110,320.83	110,320.83		募集资金
浙江新化新材料研究院(募投项目)	75,725,700	1,641,775.31	25,995.56			1,667,770.87	3.93	8				募集资金
合计	736,124,700	51,575,879.45	27,783,438.99	37,771,703.88	0.00	41,587,614.56	/	/	5,697,879.42	110,320.8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0,876,950.20	46,660.69	20,830,289.51	22,638,245.03	46,660.69	22,591,584.34
合计	20,876,950.20	46,660.69	20,830,289.51	22,638,245.03	46,660.69	22,591,584.34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516,222.37			3,089,595.53	9,189,076.56	155,794,894.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034.97		181,034.97
(1) 购置				181,034.97		181,034.9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3,516,222.37			3,270,630.50	9,189,076.56	155,975,929.4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150,872.85			2,044,478.80	3,975,115.70	30,170,467.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0,167.70			438,271.61	459,453.84	2,317,893.15
(1) 计提	1,420,167.70			438,271.61	459,453.84	2,317,893.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571,040.55			2,482,750.41	4,434,569.54	32,488,360.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17,945,181.82			787,880.09	4,754,507.02	123,487,568.93
2. 期初 账面价值	119,365,349.52			1,045,116.73	5,213,960.86	125,624,427.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247,779.80	2,810,250.77	10,996,651.00	1,705,209.68
递延收益	14,599,624.68	2,189,943.70	13,599,548.23	2,039,932.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67,861.29	559,492.53	3,175,700.10	647,494.44
可抵扣亏损	11,640,899.47	2,361,458.33	24,166,149.23	4,809,762.63
合计	45,256,165.24	7,921,145.33	51,938,048.56	9,202,398.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税法差异	112,333,504.28	16,789,078.35	117,861,136.08	17,620,074.62
合计	112,333,504.28	16,789,078.35	117,861,136.08	17,620,074.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25,487.48	1,172,137.68
可抵扣亏损	28,969,979.78	23,600,619.80
合计	30,795,467.26	24,772,757.4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5,739.67	
2021 年	24,744.34	30,432.67	
2022 年			
2023 年	3,086,304.90	3,086,304.90	
2024 年	20,478,142.56	20,478,142.56	
2025 年	5,380,787.98		
合计	28,969,979.78	23,600,619.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预付土地使用权款	8,985,664.63		8,985,664.63	975,760.00		975,76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49,528,435.69		49,528,435.69	17,730,974.29		17,730,974.29
合计	58,514,100.32		58,514,100.32	18,706,734.29		18,706,734.2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33,569,212.97	89,669,212.97
借款利息	478,718.30	345,335.43
合计	134,047,931.27	90,014,548.4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50,536,692.52	335,842,309.70
合计	350,636,692.52	335,842,309.7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4,580,247.46	93,941,913.64
工程设备款	58,781,587.40	45,040,757.78
费用款	26,500,476.03	22,984,284.15
合计	219,862,310.89	161,966,955.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预收货款上年期末余额为 10,671,214.54，根据新收入准则期初余额调整列报至合同负债科目。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6,389,510.05	10,671,214.54
合计	26,389,510.05	10,671,214.5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151,400.64	59,559,586.52	63,728,085.99	13,982,901.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2,334.43	2,439,776.44	3,144,692.76	1,847,418.1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703,735.07	61,999,362.96	66,872,778.75	15,830,319.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83,640.54	51,638,048.72	55,178,448.94	12,543,240.32
二、职工福利费	11,800.00	2,372,623.66	2,384,423.66	
三、社会保险费	2,054,011.51	2,841,476.52	3,456,577.15	1,438,910.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0,261.87	2,615,638.36	3,150,224.46	1,225,675.77
工伤保险费	205,736.78	190,480.60	251,428.15	144,789.23
生育保险费	88,012.86	35,357.56	54,924.54	68,445.88
四、住房公积金		2,481,299.00	2,481,29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48.59	226,138.62	227,337.24	749.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151,400.64	59,559,586.52	63,728,085.99	13,982,901.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64,366.51	2,358,123.26	3,037,787.86	1,784,701.91
2、失业保险费	87,967.92	81,653.18	106,904.90	62,716.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552,334.43	2,439,776.44	3,144,692.76	1,847,418.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74,483.83	354,279.2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9,465,078.64	278,245.09
个人所得税	68,859.23	261,53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070.63	141,322.53
教育费附加	23,548.38	63,035.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698.93	42,023.36
印花税	65,959.09	36,368.50
环保税	42,232.75	31,784.27
残疾人保障金	10,405.16	3,489.94
土地使用税	1,377,421.62	304,811.55
房产税	457,776.27	183,115.66
合计	13,853,534.53	1,700,010.42

其他说明：

本期应交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利润增长及上年同期 500 万元以下机器设备所得税前一次性扣除金额较大。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6,579,149.40	58,049,501.29
合计	66,579,149.40	58,049,501.29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借款	43,737,717.36	43,327,929.9
应付费账款	16,496,899.01	8,375,771.25
应付暂收款	2,608,131.51	3,366,964.2
押金保证金	2,519,980.00	2,509,832.5
其他	1,216,421.52	469,003.44
合计	66,579,149.4	58,049,501.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43,737,717.36	见附注关联交易之说明
合计	43,737,717.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434,447.42	14,724,283.8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6,434,447.42	14,724,283.8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	22,246,630.05	30,442,876.79
合计	22,246,630.05	30,442,876.7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347,498.23	2,934,800.00	2,655,798.56	32,626,499.67	
合计	32,347,498.23	2,934,800.00	2,655,798.56	32,626,499.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5万吨有机胺项目	12,247,950.00			471,075.00		11,776,875.00	与资产相关
2万吨香料	6,500,000.00			250,000.00		6,250,000.00	与资产

项目						相关
燃煤锅炉 (窑炉)脱 硫除尘改造 项目	421,462.50			168,585.00		252,877.50 与资产 相关
外贸公共服 务平台建设 项目	42,285.71			42,285.71		0.00 与资产 相关
杭州市级锅 炉脱硫除尘 工程补助	228,348.25			91,339.26		137,008.99 与资产 相关
合成氨节能 技改项目	68,376.12			20,512.80		47,863.32 与资产 相关
外贸公共服 务平台建设 项目	168,518.55			49,444.44		119,074.11 与资产 相关
土地基础设 施建设	276,416.63			53,500.02		222,916.61 与资产 相关
年产 5000 吨 30%食品 级过氧化氢	18,171.45			5,451.42		12,720.03 与资产 相关
合成氨节能 技改项目	81,499.93			28,764.72		52,735.21 与资产 相关
200 吨/年檀 香及中试项 目	131,559.63			32,889.90		98,669.73 与资产 相关
外贸公共服 务平台建设 项目	273,518.51			51,111.12		222,407.39 与资产 相关
脱硫项目改 造补助	80,898.86			30,337.08		50,561.78 与资产 相关
工业转型年 产 2.5 万吨 综合节能技 术	148,623.88			24,770.64		123,853.24 与资产 相关
锅炉余热回 收系统技术 改造项目	89,912.46			13,157.88		76,754.58 与资产 相关
拆迁补偿款	3,261,480.00			407,685.00		2,853,795.00 与资产 相关
尾气综合治 理工程项目	108,849.53			15,929.22		92,920.31 与资产 相关
主要污染物 减量化项目	1,087,171.85			127,902.54		959,269.31 与资产 相关
功能区财政 资助款	375,497.19			45,979.26		329,517.93 与资产 相关
工业转型升 级财政专项 技术改造	277,252.38			43,776.72		233,475.66 与资产 相关
工业转型升	225,343.65			35,580.60		189,763.05 与资产

级财政专项技术改造						相关
建德市财政局工业转型升级款	478,260.90			52,173.90	426,087.00	与资产相关
化工生产智能制造系统专项试点项目	766,666.65			383,333.34	383,333.31	与资产相关
有机胺节能工艺优化和纯水余热回收改造项目	479,999.96			40,000.02	439,999.94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改造技改项目	42,666.68			3,555.54	39,111.14	与资产相关
异丙胺灌装区自动包装机改造	153,333.32			12,777.78	140,555.54	与资产相关
污染项目改造补助	21,738.36			1,610.28	20,128.08	与资产相关
污染项目改造补助	21,738.36			1,610.28	20,128.08	与资产相关
建德市环保局污染源在建改造补助	76,846.10			5,692.32	71,153.78	与资产相关
新化指挥中心智能化改造项目补助	346,153.94			25,641.00	320,512.94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建德市工业技改项目	157,809.08			14,794.62	143,014.46	与资产相关
2018 污染源在线监测补助资金	158,836.72			11,081.64	147,755.08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建德市工业技改补助	130,311.08			8,144.46	122,166.62	与资产相关
水煤浆制气中央预算类投资项目资金补助	3,400,000.00				3,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德市财政局数字化改造攻关项目		1,000,000.00		30,025.04	969,974.96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和机器换人项目补助		1,934,800.00		55,280.01	1,879,519.9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347,498.23	2,934,800.00		2,655,798.56	32,626,499.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8,026,780.33			498,026,780.3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98,026,780.33			498,026,780.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138,824.66	6,370,870.23	26,567,388.11	10,942,306.78
合计	31,138,824.66	6,370,870.23	26,567,388.11	10,942,306.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件精神，公司作为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应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本期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用7,213,984.35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6,370,870.23元)增加专项储备，实际使用27,342,046.12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26,567,388.11)减少专项储备，并将子公司少数股东享有专项储备的份额68,456.11元转入少数股东权益。

2020年5月19日，公司发布了《新化股份关于承担公司大洋厂区防护距离搬迁安置费用公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承担的搬迁预计费用4,000万元。本期实际支付大洋厂区防护距离搬迁安置费用2,100万元，其中专项储备支出1,449.39万元，管理费用支出650.61万元。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698,391.67			64,698,391.6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4,698,391.67			64,698,391.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9,504,227.86	532,833,500.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975,859.14	123,495,088.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824,360.7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3,480,087.00	609,504,227.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0,297,122.74	822,594,251.89	929,607,353.82	718,067,488.90
其他业务	9,492,578.34	4,654,891.92	16,125,424.61	9,767,118.87
合计	1,069,789,701.08	827,249,143.81	945,732,778.43	727,834,607.7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列入销售成本，上年同期未调整。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4,131.96	1,796,469.24
教育费附加	293,516.28	840,096.71
资源税		
房产税	533,370.74	483,009.68
土地使用税	1,531,998.59	768,910.13
车船使用税	5,007.84	4,367.36
印花税	386,921.59	227,856.70
地方建设维护税	195,677.55	560,064.51
环保税	75,880.73	120,786.64
合计	3,616,505.28	4,801,560.9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8,398,295.21
品牌认证服务费	22,506.51	81,196.92
职工薪酬	2,709,181.57	2,657,419.35
包装费	859,422.17	962,184.02
咨询服务费	178,147.90	632,930.35
销售佣金	230,417.61	91,157.61
业务招待费	168,787.53	218,718.37
特许权使用费	300,084.89	336,060.99
差旅费	49,551.76	224,189.49
其他	1,291,593.85	1,236,739.32
合计	5,809,693.79	34,838,891.63

其他说明：

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列入销售成本；上年同期未调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947,255.37	14,840,592.60
安全生产费	16,256,368.28	8,873,858.82
维修费	5,729,089.98	2,617,971.41
停工损失	8,525,499.64	5,916,008.27
折旧及摊销	6,842,146.09	5,993,871.49
中介机构费	1,343,564.31	1,507,533.40
业务招待费	1,329,307.53	2,216,467.96
办公费	1,395,821.28	1,191,661.88

交通费	837,001.43	1,114,300.12
税费	56,492.52	180,301.63
其他	3,877,600.11	2,741,632.17
合计	63,140,146.54	47,194,199.7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26,653.22	10,615,438.56
直接材料	15,939,031.10	13,534,451.80
折旧及摊销	2,270,466.44	2,819,458.04
其他	936,587.48	1,299,184.67
合计	30,372,738.24	28,268,533.0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62,679.27	6,940,618.96
利息收入	-1,657,976.43	-1,238,319.90
汇兑损益	-361,703.41	300,266.48
手续费	720,761.17	651,903.47
合计	3,663,760.60	6,654,469.0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2,655,798.56	2,964,191.80
扶持资金及补贴款	2,263,742.73	1,052,700.00
奖励款	1,085,000.00	1,691,5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2,336.92	
合计	6,096,878.21	5,708,391.80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01.11	-16,674.55
理财产品收益	11,298,714.89	
合计	11,283,413.78	-16,674.5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10,628.63	3,435,884.51
合计	-6,610,628.63	3,435,884.5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7,643.0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47,643.0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364.70
合计		8,364.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补偿收入	282,803.39	461,066.79	282,803.39
罚没收入	86,211.00		86,211.00
无需支付款项转入		475,733.72	
合计	369,014.39	936,800.51	369,014.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66,000.00	130,000.00	966,000.00
罚款支出	33,230.00	3,026.18	33,230.00
赔偿支出		66,000.00	
其他	29,318.52	40,537.72	29,318.52
合计	1,028,548.52	239,563.90	1,028,548.52

其他说明：

本期罚款支出包括浙江新化阻燃剂中试车间安全检查罚款 20,000 元，江苏新化安全检查罚款 11,500 元。主要情况如下：

- ①：2020 年 5 月 13 日和 15 日，建德市应急管理局对浙江新化公司中试车间进行安全检查发现新型无卤阻燃剂中试车间可燃气体泄漏报警装置超期未检测，未定期进行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转。2020 年 5 月 28 日，建德市应急管理局下达了（建）应急罚（2020）3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进行整改，并对以上违法行为处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公司对此进行了整改，并依法缴纳了罚款。
- ②：2020 年 4 月 18 日，滨海县应急管理局对江苏新化公司进行了安全检查发现：装置区有一只灭火器过维保有有效期；总变电所灭火器未定期检查。2020 年 6 月 8 日，滨海县应急管理局下达了（苏滨）应急罚（2020）057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进行了整改并对以上违法行为处罚款人民币壹万壹仟伍佰元整。公司对此进行了整改，并依法缴纳了罚款。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05,643.97	1,354,536.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0,257.38	12,842,142.22
合计	18,155,901.35	14,196,678.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6,595,485.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755,931.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9,634.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51,493.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072.74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3,945,716.56
其他	-7,526.46
所得税费用	18,155,901.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381,205.90	2,744,200.00
利息收入	1,651,122.84	1,239,525.30
收回银行票据保证金	25,641,929.84	23,639,389.20
其他	2,562,481.75	1,661,015.11
合计	35,236,740.33	29,284,129.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票据保证金	10,592,952.95	31,881,506.77
付现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50,096,756.32	37,512,666.30
其他	7,466,471.13	3,752,205.80
合计	68,156,180.40	73,146,378.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923,300,000.00	
合计	923,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884,800,000.00	
合计	884,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关联方借款本金		9,800,000.00
支付关联方借款利息		1,639,050.05
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3,072,000.00
合计		14,511,050.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8,439,583.71	91,777,041.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30,700.38	-3,435,884.51
信用减值损失	-816,395.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265,381.60	37,456,323.2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317,893.15	2,195,26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64.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77,019.86	6,054,358.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83,413.78	16,67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8,689.85	1,333,368.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0,996.27	11,508,773.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58,272.82	32,254,429.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927,773.21	17,435,660.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616,124.88	-22,019,330.15
其他	-20,196,517.88	-4,314,90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22,024.45	170,253,412.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3,600,151.86	814,567,836.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574,185.24	285,713,603.7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25,966.62	528,854,232.9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3,600,151.86	276,574,185.24
其中: 库存现金	39,48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3,560,669.86	276,574,185.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600,151.86	276,574,185.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548,960.0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6,179,008.74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752,534.07	用于抵押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1,500,000.00	票据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48,980,502.85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4,950,617.20	7.0795	176,637,895.96
欧元	84,081.56	7.9610	669,373.30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3,993,414.88	7.0795	99,066,380.6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6,178,080.00	7.0795	43,737,717.36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515,267.12	7.0795	53,204,331.78
欧元			
港元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摊销	2,655,798.56	其他收益	2,655,798.56
浙江新化 2018 年建德专利资助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浙江新化 2018 年度科技创新券补助项目资金	51,471.90	其他收益	51,471.90
浙江新化 2018-2019 年度杭州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生活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浙江新化 2018 度建德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浙江新化电费差价补贴	418,699.83	其他收益	418,699.83
浙江新化 2018 度建德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275,900.00	其他收益	275,900.00
浙江新化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浙江新化 2018 度建德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奖励	270,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0
浙江新化招聘会交通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浙江新化上市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浙江新化 2018 年度外向型经济发展扶持资金	293,000.00	其他收益	293,000.00
浙江新化 2019 年度推进企业创牌定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标项目奖励资金			
浙江新化人才培养资助经费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浙江新化 2020 年一季度工业总产值贡献奖励	75,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
浙江新化建德市 2020 年失业保险返还	474,320.00	其他收益	474,320.00
江苏新化 2019 年工业转型升级奖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馨瑞香料 2019 年工业企业技改补助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馨瑞香料结构调整企业补助资金	94,000.00	其他收益	94,000.00
馨瑞香料 2018-2019 年工业转型升级奖金	349,000.00	其他收益	349,000.00
馨瑞香料二星企业奖励资金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江西新信 2018 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27,900.00	其他收益	27,900.00
江西新信 2019 年第七批参展补助	46,500.00	其他收益	46,500.00
新兰复合首次上规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新兰复合失业保险基金返还	9,317.00	其他收益	9,317.00
新伽玛财政局扶持补助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综合服务 2019 年失业保基金返还	18,634.00	其他收益	18,634.00
合计	6,004,541.29		6,004,541.2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宁夏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1200MA76HKXH17

名称：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应思斌

经营范围：合成香料产品、含磷化学品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其他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进出口；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服务；催化剂的技术 研究开发等。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

成立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

营业期限：长期

营业场所：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金萃阁商业街 10 号楼 24 号营业房 15 号工位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综合服务	杭州建德市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新泰	杭州建德市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新化	盐城滨海县	盐城滨海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滨海新化	盐城滨海县	盐城滨海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新化香港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江西新信	上饶铅山县	上饶铅山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馨瑞香料	盐城滨海县	盐城滨海县	制造业	33.00	18.00	设立
新伽玛	杭州建德市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浙江新兰	杭州建德市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夏新化	宁夏宁东	宁夏宁东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馨瑞香料	49	3,806,844.09		74,122,773.93
新伽玛	49	656,880.48		8,436,339.7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馨瑞香料	246,174,766.42	211,017,644.11	457,192,410.53	283,639,212.35	22,282,230.97	305,921,443.32	178,621,703.50	217,550,429.75	396,172,133.25	222,223,418.31	30,483,106.45	252,706,524.76
新伽玛	14,574,378.28	5,885,973.62	20,460,351.90	3,243,331.95		3,243,331.95	11,147,029.34	6,394,952.65	17,541,981.99	1,768,951.65		1,768,951.6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馨瑞香料	151,474,528.81	7,769,069.57	7,769,069.57	-4,223,470.67	178,233,441.44	15,042,307.07	15,042,307.07	72,063,689.56
新伽玛	7,974,564.63	1,340,572.40	1,340,572.40	3,093,433.04	8,827,102.92	1,438,470.16	1,438,470.16	-153,540.9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3.41%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款项融资	143,726,228.53				143,726,228.53
小 计	143,726,228.53				143,726,228.5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款项融资	128,905,699.87				128,905,699.87
小 计	128,905,699.87				128,905,699.87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172,729,008.74	177,001,849.80	152,914,832.17	24,087,017.64	
应付票据	350,636,692.52	350,636,692.52	350,636,692.52		
应付账款	219,862,310.89	219,862,310.89	219,862,310.89		

其他应付款	66,579,149.40	66,579,149.40	66,579,149.40		
小 计	809,807,161.55	814,080,002.61	789,992,984.98	24,087,017.6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135,181,708.99	139,069,693.35	105,596,749.43	33,472,943.92	
应付票据	335,842,309.70	335,842,309.70	335,842,309.70		
应付账款	161,966,955.57	161,966,955.57	161,966,955.57		
其他应付款	58,049,501.29	58,049,501.29	58,049,501.29		
小计	691,040,475.55	694,928,459.91	661,455,515.99	33,472,943.9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20年6月30日，馨瑞香料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3860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Givaudan SA	子公司馨瑞香料公司之少数股东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Givaudan SA 的子公司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Givaudan SA 的子公司
奇华顿特种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Givaudan SA 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Givaudan SA 为公司子公司馨瑞香料公司之少数股东，本公司及馨瑞香料公司与其同一集团内的关联公司存在交易，该等公司包括 GIVAUDAN Ibérica SA、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奇华顿特种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GIVAUDAN INTERNATIONAL SA、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GIVAUDAN ARGENTINA S. A.、GIVAUDAN DO BRASIL LTDA、GIVAUDAN FLAVORS CORPORATION、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GIVAUDAN SUISSE SA、Givaudan UK Ltd.、PT GIVAUDAN INDONESIA、Givaudan de Mexico SA de CV、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等。为了便于披露清晰，以下将除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外的所有公司一并统称 GIVAUDAN LTD。

GIVAUDAN LTD 一直为公司香料产品销售的大客户，为稳定原材料的采购源。2014 年，GIVAUDAN LTD 旗下的 Givaudan SA 与公司合资设立馨瑞香料公司，Givaudan SA 持股比例为 49%。根据有关规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 Givaudan SA 及其集团内关联公司 GIVAUDAN LTD、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GIVAUDAN INTERNATIONAL SA	专家服务费	127,958.51	23,756.42
Givaudan SA	特许权使用费	300,084.89	336,060.99
GIVAUDAN LTD 小计		428,043.40	359,817.4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GIVAUDAN SUISSE SA	香料产品	46,599,681.27	51,217,270.37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香料产品	7,008,172.53	14,776,660.29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香料产品	16,340,324.64	21,542,890.75
奇华顿日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10,912,379.17	13,200,863.87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香料产品	1,827,781.84	9,166,794.17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香料产品	4,743,531.03	11,446,316.40
GIVAUDAN UK LTD.	香料产品	7,920,544.19	8,314,929.01
PT GIVAUDAN INDONESIA	香料产品	5,462,613.28	5,866,748.17
GIVAUDAN IBERICA S. A.	香料产品		509,141.25
GIVAUDAN ARGENTINA S. A.	香料产品	2,207,510.07	2,149,273.77
GIVAUDAN DE MEXICO S.A DE CV	香料产品	8,952.36	20,033.53
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10,324.00	
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902,464.10	
GIVAUDAN LTD 小计		103,944,278.48	138,210,921.5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18,914,000.00	2017-5-16	2022-4-18	否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43,937,914.36	2019-11-7	2020-11-7	否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8,281,000.00	2020-2-26	2021-1-12	否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9,800,000.00	2020-3-17	2022-3-1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馨瑞香料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申请 49,000,000.00 元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16,900,000.00 元。

2) 馨瑞香料公司向江苏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提供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20,000,000.00 元。

3) 馨瑞香料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申请 13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抵押进行担保,另由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提供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38,600,000.00 元。4) 馨瑞香料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 10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89,669,212.97 元。

(6).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3,890,000.00	2018 年 4 月	2021 年 3 月	馨瑞香料公司拆入,年利率 5.22%。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1,543,300.00	2018 年 5 月	2021 年 3 月	馨瑞香料公司拆入,年利率

				5.22%。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744,780.00	2018年7月	2021年3月	馨瑞香料公司拆入，年利率5.22%。
拆出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6.80	434.49

(9).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913,854.43	45,692.72	157,662.12	7,883.11
应收账款	GIVAUDAN ARGENTINA S. A.	1,745,262.41	87,263.12	455,461.45	22,773.07
应收账款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2,001,009.35	100,050.47	1,865,617.26	93,280.86
应收账款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5,366,750.90	268,337.55	283,055.13	14,152.76
应收账款	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11,666.12	583.31		
应收账款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5,570,490.42	278,524.52	2,464,405.44	123,220.27
应收账款	GIVAUDAN SUISSE SA	21,988,797.45	1,099,439.87	15,261,822.97	763,091.15
应收账款	GIVAUDAN UK LTD.	5,179,296.01	258,964.80	781,125.11	39,056.26
应收账款	PT GIVAUDAN INDONESIA	2,133,040.61	106,652.03	726,453.33	36,322.67
应收账款	Givaudan de Mexico SA de CV			10,924.73	546.24
应收账款	GIVAUDAN Ibérica SA			2,972,586.72	148,629.34
应收账款	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	1,019,784.43	50,989.22		
应收账款	奇华顿日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7,065,873.87	353,293.69	1,816,162.59	90,808.13
小计		52,995,826.00	2,649,791.30	26,795,276.85	1,339,763.8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	44,885,733.14	43,099,521.70
小计		44,885,733.14	43,099,521.70

说明: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 44,885,733.14 元,其中奇华顿财务有限公司拆借款本金 6,178,080.00 美元,折人民币 43,737,717.36 元;暂未支付资金利息 1,148,015.78 元。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浙江分部[注]	江苏分部	江西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12,178,440.99	162,249,583.36	4,818,554.22	18,949,455.83	1,060,297,122.74
主营业务成本	716,728,652.65	122,410,401.77	1,862,187.15	18,406,989.68	822,594,251.89
资产总额	2,116,893,129.75	649,113,002.44	73,605,658.78	394,609,008.06	2,445,002,782.91
负债总额	654,964,120.82	352,436,265.48	37,698,114.26	129,802,397.13	915,296,103.43

[注]：公司子公司新化香港 2015 年成立，因资产规模小，并且未独立对外产生收入故将其财务信息纳入浙江分部披露。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0,552,962.40
1 至 2 年	290,602.98
2 至 3 年	1,295,806.75
3 年以上	3,568,647.91
合计	145,708,020.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42,116.91	2.23	3,242,116.91	100		2,541,505.91	3.20	2,541,505.91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465,903.13	97.77	7,537,812.72	5.29	134,928,090.41	76,925,368.63	96.80	4,789,607.18	6.23	72,135,761.45
										其中：
合计	145,708,020.04	/	10,779,929.63	/	134,928,090.41	79,466,874.54	/	7,331,113.09	/	72,135,761.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三博聚合物有限公司	994,075.91	994,075.9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市东兴化工有限公司	682,389.00	682,389.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新源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1,464.00	791,464.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中翔科技有限公司	700,611.00	700,611.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浦顺进出口有限公司	73,577.00	73,577.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42,116.91	3,242,116.91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组合	4,683,374.68		
账龄组合	137,782,528.45	7,537,812.72	5.47
合计	142,465,903.13	7,537,812.72	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41,505.91	700,611.00				3,242,116.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89,607.18	2,748,205.54				7,537,812.72
合计	7,331,113.09	3,448,816.54				10,779,929.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款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客户 1	7,565,519.45	5.19
客户 2	7,298,291.80	5.01
客户 3	5,732,220.46	3.93
客户 4	4,616,722.77	3.17
客户 5	3,868,023.58	2.65
合计	29,080,778.06	19.9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7,073,873.20	82,250,014.20
合计	117,073,873.20	82,250,014.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304.69			77,304.6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849.52			5,849.5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1,455.17			71,455.1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116,861,553.37
2 至 3 年	83,775.00
3 年以上	200,000.00
合计	117,145,328.3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33,775.00	443,775.00
应收暂付款	11,553.37	83,543.8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16,800,000.00	81,800,000.00
合计	117,145,328.37	82,327,318.89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304.69			77,304.6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849.52			5,849.5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1,455.17			71,455.1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1 年以内	15,427.19		5,849.52			9,577.67
1 至 2 年	1,877.50					1,877.50
2 至 3 年	60,000.00					60,000.00
3 年以上						
合计	77,304.69		5,849.52			71,455.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馨瑞香料公司	往来款	40,800,000.00	1 年以内	34.83	
江西新信公司	往来款	33,000,000.00	1 年以内	28.17	
新化综服公司	往来款	25,000,000.00	1 年以内	21.34	
滨海环保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8.54	
江苏新化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4.27	
合计	/	113,800,000.00	/	97.1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734,224.80		236,734,224.80	233,734,224.80		233,734,224.8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61,737.23		961,737.23	977,038.34		977,038.34
合计	237,695,962.03		237,695,962.03	234,711,263.14		234,711,263.14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化综服	21,610,700.17			21,610,700.17		
杭州新泰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西新信	36,307,834.36			36,307,834.36		
新伽玛	3,213,000.00			3,213,000.00		
江苏新化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浙江新兰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馨瑞香料	40,541,442.27			40,541,442.27		
新化香港	61,248.00			61,248.00		
宁夏新化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233,734,224.80	3,000,000.00		236,734,224.8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 营企 业										
新成 化学 公司	977,038.34			-15,301.11					961,73 7.23	
小计	977,038.34			-15,301.11					961,73 7.23	
合计	977,038.34			-15,301.11					961,73 7.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3,660,055.86	703,093,864.32	673,532,094.31	529,099,036.21
其他业务	10,286,223.53	8,530,134.35	15,614,424.21	10,662,182.40
合计	903,946,279.39	711,623,998.67	689,146,518.52	539,761,218.6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本期销售运输费列入销售成本，不再列入销售费用。上年同期不做调整。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01.11	-16,674.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利息	11,215,494.08	
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收入	2,170,009.37	
合计	13,370,202.34	493,325.4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4,541.2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298,714.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9,534.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336.92	
所得税影响额	-2,455,854.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5,697.82	
合计	14,044,506.1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8	0.79	0.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公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文稿。
--------	--

董事长：胡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8-26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